8.5.8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8.5.8.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98 英寸触控一体机（含 OPS）FH98EA、98 英寸触控一体机 FH98EA）[1]，生产厂为（广州视源睿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枫望一路 69 号 1#生产厂房和 2#高架仓库）。（98 英寸触控一体机（含 OPS）FH98EA、98 英寸触控一体机 FH98E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98 英寸触控一体机（含 OPS）FH98EA、98 英寸触控一体机 FH98EA）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98 英寸触控一体机（含 OPS）FH98EA、98 英寸触控一体机 FH98EA）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86 寸交互平板一体机 FH86EA）[1]，生产厂为（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2]，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兢路 1088 号）。（86 寸交互平板一体机 FH86E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86 寸交互平板一体机 FH86EA）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86 寸交互平板一体机 FH86EA）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3.（激光投影机 CB-L690U），生产厂为（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 11 号）。（激光投影机 CB-L690U）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激光投影机 CB-L690U）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激光投影机 CB-L690U）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智慧操作终端 JYD-iDP6200-A、智能物联电源箱 JYD-PWR9600-EX、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Q、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O、教师摄像机 JYD-EZ9800-E01、学生摄像机 JYD-E9801-E01、AI 音频处理器 JYD-VT8008、AI 音频处理器 JYD-VT6000-AI、阵列音柱 JYD-WS6000、音箱 JYD-WS3000、指向性话筒 JYD-M3100、移动白板），生产厂为（怀来竞业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厂址为（怀来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泰山路东 2 号）。（智慧操作终端 JYD-

iDP6200-A、智能物联电源箱 JYD-PWR9600-EX、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Q、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O、教师摄像机 JYD-EZ9800-E01、学生摄像机 JYD-E9801-E01、AI 音频处理器 JYD-VT8008、AI 音频处理器 JYD-VT6000-AI、阵列音柱 JYD-WS6000、音箱 JYD-WS3000、指向性话筒 JYD-M3100、移动白板）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智慧操作终端 JYD-iDP6200-A、智能物联电源箱 JYD-PWR9600-EX、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Q、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O、教师摄像机 JYD-EZ9800-E01、学生摄像机 JYD-E9801-E01、AI 音频处理器 JYD-VT8008、AI 音频处理器 JYD-VT6000-AI、阵列音柱 JYD-WS6000、音箱 JYD-WS3000、指向性话筒 JYD-M3100、移动白板）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智慧操作终端 JYD-iDP6200-A、智能物联电源箱 JYD-PWR9600-EX、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Q、多功能电子讲台 JYD-ELCP-O、教师摄像机 JYD-EZ9800-E01、学生摄像机 JYD-E9801-E01、AI 音频处理器 JYD-VT8008、AI 音频处理器 JYD-VT6000-AI、阵列音柱 JYD-WS6000、音箱 JYD-WS3000、指向性话筒 JYD-M3100、移动白板）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投影幕布 MK-HD150W），生产厂为（上海璟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奉贤区奉金路 559 号 2 幢）。（投影幕布 MK-HD150W）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投影幕布 MK-HD150W）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投影幕布 MK-HD150W）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交换机 H3C S5135S-24T4X-EI-Q、高密度 AP H3C WA7230、POE 交换机 H3C S5135S-24FP4S4X-EI、汇聚交换机 H3C S6526XE-32X4CC-EI），生产厂为（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路 466 号）。（交换机 H3C S5135S-24T4X-EI-Q、高密度 AP H3C WA7230、POE 交换机 H3C S5135S-24FP4S4X-EI、汇聚交换机 H3C S6526XE-32X4CC-EI）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交换机 H3C S5135S-24T4X-EI-Q、高密度 AP H3C WA7230、POE 交换机 H3C S5135S-24FP4S4X-EI、汇聚交换机 H3C S6526XE-32X4CC-EI）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交换机 H3C S5135S-24T4X-EI-Q、高密度 AP H3C WA7230、POE 交换机 H3C S5135S-24FP4S4X-EI、汇聚交换机 H3C S6526XE-32X4CC-EI）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红外无线话筒），生产厂为（广州市迈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光谱西路 69 号创意中心 130 房）。（红外无线话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红外无线话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红外无线话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教学主机 VeritonD650），生产厂为（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智盛路 6 号）。（教学主机 VeritonD65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教学主机 VeritonD65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教学主机 VeritonD65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书写绿板、上下推拉升降黑板），生产厂为（石家庄科达教育装备有限公司），厂址为（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丰产路 6 号）。（书写绿板、上下推拉升降黑板）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书写绿板、上下推拉升降黑板）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书写绿板、上下推拉升降黑板）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全彩 LED 显示屏），生产厂为（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大亚湾西区龙盛五路 3 号）。（全彩 LED 显示屏）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全彩 LED 显示屏）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全彩 LED 显示屏）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1.（65 寸辅助教学屏 65BG22），生产厂为（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石岩工厂），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一号路创维科技工业园）。（65 寸辅助教学屏 65BG2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65 寸辅助教学屏 65BG2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65 寸辅助教学屏 65BG2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指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的，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未达到上述比例要求、或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4）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